

女學叢刊

VI

晚鐘

阿港著



庚勤堂繪

潮鋒出版社刊

257.6
710

文 學 者 叢 刊

VI

晚 鐘

阿 湛 著

上海 新 出 版 社 刊 印

印翻准不・有所權版

版初月二年八十三國民華中

經	發	發	著
售	行	行	作
者	人	者	者
全	盧	海	阿
國		上	
各		海	
大	亞	歸	
書		九	
		江	
		路	
		210	
		號	
		統	
		414	
店	平	社	港

元 三：價定本基

No. 30 : 號編書本

目錄

午餐	一
心靈的財富	五
彩虹	九
苦竹溪	一七
晚鐘	二六
崎嶇	三六
黃昏的拜訪	四一
回想曲	四六

午餐

剎時間，從哪裏拾來這許多八仙桌？啊，我的心臟一陣緊縮，竄息得幾乎要透不過氣來了。天地竟會這樣小。我到現在才深深覺得：一個人能够歡笑，真是莫大幸福。讓我數一數桌子吧，一，二，三，四，……總共有九頂。九頂疊在一起，比這個村莊裏任何一所房屋都高。廣場上擠滿了看熱鬧的人，特別是孩子們，在桌子周圍跑着，跳着，笑着。很高興。這不能夠怪他們，因為他們並非幸災樂禍，祇是不明白爲的是什麼。

這是當地人們出錢，爲我們方仲文先生超度亡魂的。

我現在正朝向方先生的家裏走着，去瞻仰他的最後遺容。就在今天，他的家屬要爲他入殮，並且下葬。

廣場展伸在大河旁邊。方先生的家在對岸。我於是跨上橋。幾天前剛下過雨，如今河裏漲滿了水，嘩嘩地流着，這聲音像是一種笑聲，洋溢着生命。河兩邊的青草欣欣生長，在熙攘的人聲中我彷彿聽得出青草長大的聲音。太陽照在頭上，代表熱，代表光，代表一切生命的總和。白雲飄在藍空，好活潑。偶爾有牛的鳴聲，羊的鳴聲，以及鷄啼的聲音傳來，填補我思慮的空隙。這些聲光事物，縱然

是那樣強烈的將青春和生命感輸送給人，但是把它們安排在九頂八仙桌前面，或說是放在方仲文先生遺體的旁邊，那將是顯得多麼黯淡失色呀！

方仲文先生是我們的老師，他敦理化。尚沉默，寡言笑，除了上課，難得講幾句話。和其他先生們比較起來，他的臉更富於雕刻性。同學當中沒有人看見他笑過，我也想像不出他笑起來將是個什麼樣子。從一個少女的筆墨上去設想華燈美酒，山珍海錯，賓主盡歡的盛宴，以及世上的一切富麗，這是容易的。然而如果有人要從我們方仲文先生的靜穆的臉上，去瞭解人間的貧困，這就難得多了。因為沉默縱然也是一種表示，但是它常常不為人們所注意；何況沉默終究是沉默，人們無法知道它的深淺。我雖然早就發覺了方先生的沉默，但是我沒有想到，這沉默所孕育出來的果實，竟會摧毀他自己。

到方先生家裏去，這一次我是第二次。第一次是我去向他請教一個課題，時光同樣是午餐後，還沒有上課的一段空閑時間。學校裏的飯，照例比住家吃得早些，我去的時候，方先生剛從學校裏用過午餐回家，看樣子，他坐下也並不多久。方先生家裏的人們則正在午餐，那是不是飯，那是蕃芋。當時我深深後悔沒有早一點，或者晚一點來，因為方先生的三個女兒，是那樣不約而同的向我這個不速之客作出羞澀的表情，她們扭扭着，想把各自的蕃芋碗掩藏起來。但是到底掩藏不了。她們的臉全紅了。終於她們自以為把全部所以要羞澀的責任推給了她們的爸爸，三人一齊別轉頭，叫方先生道：

「爸爸，有人看你。」

那一次我實在無心再聽方先生爲我解答的課題，我祇有一個籠統的印象，那是：他在爲我解答，這就是了。我口裏胡亂而恭敬的答應着：「懂了，懂了，」心裏只想跨出大門急跑回校。彷彿在他面前我犯下了什麼滔天大罪。

然而，今天，唉，不是今天，是昨天。就在昨天晚上，他竟獨自打開理化實驗室的大門，再不對他女兒們，還有他太太，還有他在遠方唸書的兒子們，負任何責任，吞下砒霜，願自己去了。等早晨有人發覺他服了毒，企圖使他把毒物嘔出，企圖用蛋白質使毒物凝固，但是一切全無效，一切全挽回不住。他的七竅流出鮮血……

一跨進他們家的大門，一團漆黑的東西迎面擋着我，令我不得不後退三步。我感到一身冷。我來遲了。一堆錫箔灰微微地在顫抖。一股難耐的生漆氣味，闖進我的鼻孔。方先生的遺容我是再也無法瞻仰的了。

穿過這個停柩的堂屋，我來到上一次同方先生請教課題的那間屋子裏。喔唷，我又來得不巧，她們正在午餐哪！仍舊不是飯，仍舊是審芋。這一次和上一次不同，她們沒有上次那樣的顯得忸怩羞澀，（然而仍有一點點）悲哀充滿了她們的心房。祇是她們中間的一個，不留意間又把頭別過去，企圖把所有的責任（包括所以要羞澀的理由，包括怎麼樣來對付我這個身為學生的客人）再來一次推卸。

但是上天似乎對她故意有所非難，那個往日她們午餐時，她們爸爸總坐在那裏的位子如今是空着。

靜極了，針子落地的聲音也可以聽得清楚。河那邊的鑼聲，鼓聲，鈴聲響起來了，那些具有原始意味的音調，挾着濃度的悲哀，播送到河的這一邊來。忽然，鑼聲，鼓聲，鈴聲一齊停歇，使我驟感到從未有過的時間的空白。原來接下去的是一個男人的聲音唱起來了，（其實不是唱，應該說是叫）這唱者的聲音也是那麼具有原始的味，然而感人的力量却是那麼深，把寒冷，把恐怖，把生之幻滅，一併投到每個人心底，叫你覺得害怕，覺得生命的短暫，而不敢再往下聽。唱不到五六句，鑼聲，鼓聲，鈴聲又響起來，把這男人的唱詞掩沒了。接着又是唱詞……

大家一齊凝神諦聽：是有人在那裏『翻九樓』了。因為方先生死於非命，地方上人覺得心裏不安。唯恐他的靈魂會向任何人討替身，因此給他翻九樓，超度他的亡魂，以保一村的安全。

好久，好久，那個別轉頭的女孩子，才把眼光收回到自己的蕃芋碗裏，哭腫的眼睛又淌下淚來，落在蕃芋上面。

心靈的財富

疲倦彷彿是兩塊石頭，不偏不倚的壓在我眼皮上。閉起眼睛，我置身到了某個混沌的境界裏；朦朧朧，不着邊際。但見一縷紫色的細線緩緩向我移近，只要我略一舉步，越過這條紫線，我就要落入夢裏。我的身體老往下沉，生命在這時沉澱成爲一種流淳，這應該與死靠得很近。生命的一切活動在哪裏？代表歡樂的笑容在何處？渲泄悲痛的哭泣又在什麼地方？所有一切全離我那麼遠，這裏屬於現實和夢之間的真空地帶。我感到一點寒冷，很想站起來找件東西往身上蓋，但是虛睡纏住我，不讓我起身。

「小鬼，打瞌睡也不蓋點東西！」

是什麼東西壓到了我的身上？輕，軟，而且勻稱。邊緣的絨鬚接觸到我的頸項，這叫我知道是一條毯子。毯子裹住了我的全身，無異是這個爲我蓋毯子的人把大量的溫暖給了我。更珍貴的是叫我心頭有了一種防禦寒冷的安全感覺。人們活在世上，大部份的精力花費在追逐財富上面；所謂謂財富，它的意義只不過是使你對於生活加強安全的感覺。常人以爲這完全得依賴物質，其實精神更在物質之上。不怕旁人譏笑，我現在就是一個億兆富翁，心靈的財富猶如潮水奔騰，全湧向我的胸口，我狹窄

的胸脯再也容納不了這麼多，我的心靈充實得幾乎要破裂了。我真應該感謝這個使我驕地擁有財富的人，我要仔細看一看這個人的面貌，雖然已是那麼熟悉，但是我要重新看一看呀！我從塵睡的糾纏裏掙扎出來，睜開眼睛——

扒達——，就在我睜開眼睛的同時，我左近的一盞電燈被關熄了。只聽見一個聲音在暗中說道：「讓你好好睡會兒。」

說畢，抱着書本到窗口那邊去了。

這個人可以不爲我蓋毯子，可以不爲我熄燈，可以不因爲我而自己跑到窗口那邊去看書。甚至可以明目張膽的把我攆出這個屋子：這屋子是這個人的。假如真那麼做，這人在法律之前將毫無罪狀，也無所謂不道德。但是，完全不是那樣做。這教我想到人與人之間維持安定，維持秩序的一種東西，並非完全由於法律的管束。法網縱然說是疎而不漏，但是話說回來，難道我們每做一樁事情，當真都有警察或者檢察官追蹤在我們背後，迫使我們去行善嗎？不見得。主要的，由於愛。當我們一提到這個「愛」字的時候，沒有力量能阻止人們往另一條思路上跑：以爲那只是男女之私；情慾的變相；是偽裝；是撒謊；也是欺騙。我這裏所說的可不是這些。我是指人性當中美麗的火花，只要有機會，這種火花就要在實生活當中迸發。猶如空中的閃電，並非一直亮在天空，然而斷斷續續，萬世不滅。

都市裏冬天晚上齊聲的擊拆聲，彷彿鄉間夏日深宵的青蛙鳴叫，單純樸素，似斷而續，合乎一

個催眠的韻律，使勁的把人拖往夢境；我剛才正是爲了要仔細檢點一筆心靈的財富，即使已經到了夢境的邊緣，却又潛行逃回到現實的領土裏來的人。我現在又望得見夢的國土了。然而有誰能猜得到，又是一隻幸福的手伸出來，阻止我往夢國的行程，我有機會更細心的來珍數又一筆財富。

篤——篤——，是誰在敲門？我把眼睛微微張開成爲一條縫，我置身在暗處，我清清楚楚的看見：被敲的那頭門是半開着的，溫柔的敲門聲，有禮貌的客人哪！

「誰？」在窗口那邊，燈下看着書的放下書：「進來。」

「是我！」輕的脚步，輕的答詞，輕的笑容。

「啊，是你——」「你」字拖得那麼長，看着的說着站起來，高興得說不出話了，祇知道和進來的人拉手：「你這個小——小——」小什麼呢？是不是說出來怕得罪那個進來的客人？但是終於說出來了，仍是：「小鬼！」索興抱住了客人的腰：「想不到你會來！」

「我來了。」是靠在主人的耳邊說的。

文字在感情之前常常場台，我將怎麼樣來描寫這兩位好朋友呢？我到此不得不承認自己真是一個軟弱的人，我害怕醜惡，同樣也害怕美好。害怕醜惡是爲了憎恨它的存在，害怕美好是爲的担心美好片刻就要消逝。展開在我眼前的是一幅多麼美好的圖畫呀！讓時間永駐吧。

「這麼晚了你還來？」

「我來告訴你，白天在那麼多人面前我忘了想起：明天我們不是大伙兒約好去逛公園嗎？叫你的朋友也來，別讓他太寂寞了。」

「他準來，他就在裏面打瞌睡。」

「真的嗎？」

「你看，……」

看我嗎？我趕快把眼睛閉上，假裝真的打瞌睡模樣。其實我已睜得清清楚楚，我也聽得清清楚楚，我是在珍數心靈的財富哪！這不是財富是什麼？剛才有人關心我會蒼涼；現在又有人關心我的寂寞，使我消除了寂寞對於我的威脅，我在這方面又有了安全感。

突然，我覺得一陣痛苦：「凡是你的東西，就是一根線，一根鞋帶，我都不拿。免得你說，我使亞伯蘭富足。」（註）而我難道是一個如此自私，如此吝嗇，祇知道收，而不知道給的傢伙嗎？

註：語見聖經創世記十四章廿三節。

彩虹

就我的記憶所及，四六從來沒有像這一天那樣高興過。四六是我好友盧凱先家裏的一個長工，現在他就坐在我的對面。他雙手捧了個茶杯，茶杯在他十個手指當中圍圍打轉。他的眼睛一下子恢復了童年的光芒，癡癡望着手中這隻玻璃茶杯，靜看茶葉在杯內水裏旋轉。笑容隱約的浮在他嘴角上。兩頰微微有點顫動，這顫動並非由於忍受痛苦而作的癡癡，正相反，却是受了愉快的激動所致。縱然他剛才那樣匆忙划個小船到我家裏來的，（這等於已經告訴了我：盧凱先這個人發生了什麼大事！）但是由於他這種愉快表情，我有理由先叫自己丟開任何杞憂，並且把他將要告訴我的事情，儘量往美好的地方去猜想。

他終於微笑着說了：

『請你去吃喜酒：你的好朋友結婚了。要我划小船來接你。』

『是盧凱先結婚了嗎？』

『嗯，你的好朋友。』

我於是立刻跳下小船，向盧家划去！

正是雨後，又是傍晚，剛放晴的晚陽黃熱猶如杏子，天空裏幾片薄雲，爲落日烘成五彩，東方天際架有一綫彩虹。我們的船正是朝東划行。我們面對彩虹。四六一面划船，一面望着彩虹只是微笑。

「已經到了幾位客人？」

「×××，×××，都是你認得的。」

「你吃了晚飯沒有？」

「沒有。這不要緊，我是剛纔吃了點心酒來的。」

我們時斷時續的問答着這一些話。問答這些話照例是一點也不費腦筋的。我們各以全心靈來感受彩虹的美麗。雖然在表面上我們對彩虹好像漠不關心，並且沒有提到關於彩虹的任何一個字。雨後的晚風，略帶一點濕，吹在我們的四周，彷彿爲我們加添一種服飾。彩虹使我想起一個念頭，祝賀我的好友新婚幸福。我從四六的眼睛裏看得出，他同樣也有一個念頭：「祝賀我的小主人新婚幸福。」我們兩個人的思想，在這河面上，彩虹下，晚風裏，靜穆中，似乎正藉着某種力量在相互吸引，終於在「祝賀盧凱先新婚幸福」這一點上碰了頭。碰頭之後，兩個思想立刻就分手，各爲自己編織未來的美夢去了。

不幸美好的東西往往都是短暫的，彩虹漸漸褪色，轉眼就已經不見。

我開始把思想的絲縷繞在盧凱先身上：這個蒼白、瘦長、說話細聲細氣，像女孩似的男孩，一個富翁家的獨生子，我小學時的同學，又加我中學時的同學，我們一共相處了將近十年，我祇看見他紅過臉，不會見他發過脾氣的盧凱先，等一下當我跟他見面的時候，他將要多麼高興的和我拉手……我把思縷縛到四六的身上來了，他現在正在划船，他不知道我正在想着他；待忽到了盧家之後，你將要多麼滿意的看我向你的小主人道賀，拉手。是的，你已經看見過多少次我和盧凱先拉手了，真是數不清了，我很小時候就和盧凱先成了好朋友，我們已經拉過多少次手，連我自己都記不得了。然而這一點我可以誇口，四六這一次看見我們拉手，將要比以前任何一次看見我們拉手都覺得愉快，因為這一次拉手為的是慶賀盧凱先結婚呀！他怎麼會不高興呢？他不高興我纔不相信呢。他已經把盧家看成了他自己的家了，是不是？我說這話可毫沒有荒唐的成分，這是真的。祇要瞧四六愛惜盧家的那個樣子，人們就會知道我所說的是真話了。四六自己的家在什麼地方？這是個謎。當我七八歲的光景，到盧凱先家裏去玩的時候，就在他們家裏了。那時候，他叫我的同學「凱先官」，幾次清明穀雨，幾回降霜落雪，他覺得這個「官」字不大合式了，就自動的改稱為「凱先少爺」。今天「凱先少爺」居然結婚了，我想問四六，時光的飛駛，對於你是什麼意思，你也會想到過這一點嗎？……

然而四六沒有看見我們這一次拉手。

當四六和我兩個人從小船裏跨上岸去，走進盧家大門的時候，盧家的大小天井裏正搭滿了明瓦燈砌。四六發現有一盞燈掛得太不合式了，『這盞燈掛得不穩不危，』他這樣說着：『你進去吧，讓我把它掛高一點，或者偏東一點。』我就這樣獨自進來找盧凱先了。當我找着盧凱先的時候，他高興得幾乎要發狂，要不是當着另外許多客人的面，要不是有一種世俗的虛榮身分支持着他，他可能會大跳大喊的笑着說：『今天我結婚了，我高興呀！』他緊緊拉着我的手。他看見一個女傭端上茶來了，他這纔鬆開手，從女傭手裏接過茶來送到我面前：

『你喝點茶。』

當我正要喝茶的時候：

劈——拉——！

我們大家爲一個東西倒在地上的聲音所驚愕，一種不祥的豫告，混和着一般發冷的感覺，像一陣寒風似的掠過在場的每一個人的心頭。

『四六叔，你——』

外面有人這樣大聲叫着。我們一齊擁到天井裏去。我什麼都明白了：原來是四六爲了要把燈掛高一點，他去搬了個梯子來，剛爬上去，手還沒有摸到燈，梯子却在濕地上滑了下來，他就這樣跌在地上，一條腿墮在梯子的下面。

「啊，啊……」四六在地上痛苦萬狀的呻吟着，請看他臉上深而纏綿的皺紋啊！一個最能够受苦忍耐的人，現在也作着這樣的呻吟，這樣的痠癢了。我的文字形容不出他的痛苦。

「趕快去看上方橋的三六九跌打損傷！」

「趕快去叫船。」

「船有。你再去裁隻板槳，快！我們就划去。」

在他痛苦的呻吟和纏綿，衆人一邊這樣商量着，一邊把四六抬下小船，划向上方橋，看三六九跌打損傷去了。

這場婚禮中，我們沒有看見四六誠懇而又愉快的笑容。

參加這次婚禮以後沒有幾天，我就到離家四五百里遠的一個都市裏去找飯吃了。一年之後，一個秋天下午，我從那個都市裏回家去，因為路途關係，先得經過盧凱先的家，我就順便去看看他們。四六的右腳已經跛了。他成了跛子，走路的時候右腋下拄了個手杖。這個早存在於我的想象之中，我一點也不感到奇怪。感到奇怪的是盧凱先的新夫人，爲我倒上一杯茶之後，就一直站在旁邊，默默的不說一句話，我呷了一口茶，問道：

「凱先不在家嗎？」

盧凱先的新夫人彷彿沒有聽見我的話，祇靜靜一對昏沉的大眼睛，奇怪地望我一眼，接着就把眼